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：

☒股份质押 ☐股份冻结 ☐股份拍卖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联集团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华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（一）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华联集团	是	200,000,000	25.92%	7.31%	否	否	2026年07月28日	办理完解除质押登记之日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	自身生产经营
合计	——	200,000,000	25.92%	7.31%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
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(股)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 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(%)
华联集团	771,609,437	28.19%	300,000,000	500,000,000	64.80%	18.27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771,609,437	28.19%	300,000,000	500,000,000	64.80%	18.27%	0	0.00%	0	0.00%

(二) 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1、华联集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华联集团没有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；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0,000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38.88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.96%，所对应的担保债权最高本金金额为 2 亿元。

华联集团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华联集团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。

3、华联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07 月 31 日